

证券代码：002381

证券简称：双箭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9

##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双箭股份	股票代码	0023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梁铨	沈惠强	
办公地址	浙江省桐乡市梧桐街道振兴新区振兴东路43号桐乡市商会大厦B座15楼	浙江省桐乡市梧桐街道振兴新区振兴东路43号桐乡市商会大厦B座15楼	
电话	0573-88539880	0573-88539880	
电子信箱	allen00537@163.com	shenhui0316@163.com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41,054,824.60	813,673,437.67	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3,109,410.63	146,164,836.54	-3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1,604,158.52	142,254,971.62	-42.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5,300,913.05	151,891,340.52	-57.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36	-36.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36	-36.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6%	7.90%	-3.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44,177,996.41	2,651,239,381.88	-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54,380,168.30	1,967,489,101.66	-5.75%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5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沈耿亮	境内自然人	20.92%	86,110,293	64,582,720	质押	23,000,000	
虞炳英	境内自然人	5.49%	22,611,200	0			
桐乡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0%	21,000,000	0			
沈会民	境内自然人	4.03%	16,605,000	12,453,750			
浙江双井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4%	13,750,000	0			
沈洪发	境内自然人	2.09%	8,590,000	6,442,500			
虞炳仁	境内自然人	1.38%	5,683,100	4,262,325			
俞明松	境内自然人	1.04%	4,281,500	0			
泰达宏利基金—民生银行—国民信托—国民信托·证通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94%	3,870,718	0			
沈林泉	境内自然人	0.90%	3,710,62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沈耿亮先生与虞炳英女士为夫妻关系，虞炳仁先生与虞炳英女士为兄妹关系，浙江双井投资有限公司为沈耿亮先生及其女沈凯菲女士控股的公司（沈凯菲女士持有其 75.76% 股份、沈耿亮先生持有其 16.67% 的股份），其他上述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公司股东中，股东“浙江双井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000,0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7,750,000 股，合计实际持有公司股票 13,750,000 股。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2021年5月8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转债”）的申请文件。2021年5月12日，本次可转债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并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11112号）。2021年8月2日，本次可转债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2021年第81次工作会议审核通过。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因向其他公司提供法律服务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最终结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二节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211112号），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本次可转债申请中止审查。

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的律师事务所正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事项进行全面复核程序，待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的律师事务所正式出具复核报告经中国证监会审核确认后，恢复对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的审核。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耿亮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